

彰化縣育民國小 109 學年度下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第四次)

壹、時間：110 年 5 月 26 日上午 10：10

貳、地點：辦公室

參、出席人員：

成員	姓名	簽名	備註
召集人	許瑋玲		校長
行政人員代表	陳佳鋹		教導主任
	杜明信		總務主任
	邱美婷		教務組長
年級教師代表	許麗文		一年級代表
	陳姝嫻		二年級代表
	唐靖雅		三年級代表
	許麗玲		四年級代表
	陳景濬		五年級代表
	王榮得		六年級代表
領域教師代表	陳佳鋹		語文、生活
	杜明信		數學
	何雅慧		綜合、自然與生活 科技
	許介人		社會、健康與體育
	邱美婷		藝術與人文
家長社區代表	林凡凱		家長會長

肆、主席：許瑋玲校長

記錄：邱美婷

伍、提案討論：

【案由一】議決 110 學年度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請討論。

【說明】請參閱 110 學年度各年級每週授課節數分配表。

【決議】審議通過。

【案由二】審核 110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請討論。

【說明】請參閱 110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會議及評分表。

【決議】審議通過。

【案由三】110 學年度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請討論。

【說明】依據 104.9.7 府教學字第 1040304512 號公文，國小中高年級每學期至少完成 4-6 篇作文，其中至少 4 篇為命題作文，其餘寫作方式（含心得寫作、日記、週記等形式）可由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

【決議】每學期中高年級每班至少要完成 5 篇作文，其中 4 篇為命題作文。

【案由四】通過本校 110 學年度課程實施與教學評鑑、學習評鑑相關計畫，請討論。

【說明】業經各領域(各年級)研究會規劃，結果如附件，請參閱 110 學年度課程計畫規畫表。

【決議】審議通過。

【案由五】通過本校 110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及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請討論。

【說明】請參閱 110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及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決議】審議通過。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上午 10：30)